

九、根据第六委员会的报告通过的决议¹

目 录

决议号数	标 题	项 目	通过日期	页次
45/37	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观察员地位 (A/45/730).....	135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1
45/38	1949 年 日内 瓦四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受害者的附加议定书的现况 (A/45/731).....	136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2
45/39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及其安全 (A/45/732).....	137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3
45/40	联合国国际法十年 (A/45/733).....	138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4
45/41	国际法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 (A/45/735)...	140 和 142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6
45/4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关于其第二十三届会议工作的报告 (A/45/736).....	141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7
45/43	审议关于外交信使和没有外交信使护送的外交邮袋的地位的条款草案及其任择议定书草案 (A/45/738).....	143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8
45/44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A/45/739)	144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19
45/45	联合国现行程序的合理化 (A/45/739).....	144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20
45/46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A/45/740).....	145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20
45/47	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的关于领事职务的附加议定书(A/45/741)	146	1990 年 11 月 28 日	421

¹根据第六委员会的报告通过的决定，见第十节，B.8。

45/37. 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观察员地位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15日第35/167号、1982年12月16日第37/154号、1984年12月13日第39/76号、1986

年12月3日第41/71号决议和1988年12月9日第43/160B号决议，

又回顾其1974年11月22日第3237 (XXIX) 号和1974年12月10日第3280 (XXIX)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²

铭记着联合国关于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

²A/45/438。

代表权会议有关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观察员地位的决议,³

注意到1975年3月14日《关于国家在其普遍性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的维也纳公约》⁴只就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有所规定,

考虑到邀请上述民族解放运动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会议和参加这些国际组织主持下举行的会议的工作的现行作法,

深信上述各民族解放运动参加国际组织的工作,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合作,

希望保证上述各民族解放运动以观察员身份有效地参加国际组织的工作,并为此目的对它们履行职务所必需的地位、便利、特权和豁免作出规定,

注意到许多国家已经承认这些民族解放运动,并已在它们本国给予这些民族解放运动各种便利、特权和豁免,

1. **敦促**所有还没有这样做的国家,特别是那些作为国际组织东道国的国家或普遍性国际组织所召开或在其主持下举行的会议的东道国,尽早考虑批准或加入《关于国家在其对普遍性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的维也纳公约》的问题;

2. **再次吁请**有关国家按照《关于国家在其对普遍性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的维也纳公约》的规定,对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并取得国际组织观察员地位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团,给予它们履行职务所必需的便利、特权和豁免;

3.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0年11月28日

第48次全体会议

³见《联合国关于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会议正式记录,维也纳,1975年2月4日-3月14日》,第二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5.V.12),A/CONF.67/15号文件,附件。

⁴同上,第二卷,英文本第207页。

45/38. 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受害者的附加议定书的现况

大会,

回顾其1977年12月8日第32/44号、1979年11月23日第34/51号、1982年12月16日第37/116号、1984年12月13日第39/77号、1986年12月3日第41/72号和1988年12月9日第43/161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就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⁵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受害者的附加议定书⁶现况提出的报告,⁷

深信久经确立的有关武装冲突的人道主义规则仍有其价值,又深信在尽早结束武装冲突之前,必须在所有情况下,依照有关的国际文书,尊重和确保尊重这些规则,

强调需要巩固和实施现有的国际人道主义法体系,并使这类法律得到普遍接受,

意识到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在保护武装冲突受害者方面发挥的作用,

赞赏地注意到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继续努力推广和传播有关该两项附加议定书的知识,

1. **赞赏**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事实上已获得普遍接受,1977年的两项附加议定书也获得越来越广泛的接受;

2. 但**注意到**与日内瓦四公约相比,两项附加议定书的缔约国数目仍然有限;

3. **呼吁**尚未这样作的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缔约国,考虑尽早也成为该两项附加议定书的缔约国;

4. **吁请**已成为第一号议定书缔约国的所有国家考虑发表该议定书第90条所规定的声明;

5. **请**秘书长根据各会员国提供的资料就该两项附加议定书的现况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⁵A/45/454。

⁶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125卷,第17512和17513号。

⁷同上,第75卷,第970-973号。